

家約志

不与民读法民陷于罪而加之以刑是为刻既三令五申民犹陷于罪而仍不加之以刑是为纵刻与纵均非治民之道治家亦何莫不然人惟上智与下愚不移中人之性不教而难与为善无所惮而难禁其为不善大抵然也吾族自是海二公迁湘以来逮今五百馀年而族中子弟敢身为元恶大惑陷于大辟者鲜有闻盖涵养熏陶于先民之矩矱久矣惜地处偏隅俗安苟简守拘直墟之见夜郎自大而榛狉之气习犹有未尽除者焉窃思苏轼乞校正陵宣秦疏进进御劄子谓人臣之纳忠譬如医者之用药药虽进于医手方多传于古人若已经效于世间不必皆从于已出爰银先正格言十篇以为训曰教友曰似续曰刑于曰敬祖曰睦族曰勤业曰励学曰安贫曰保富曰正俗皆吾族人药石之言奚啻吾族父老耳提面命之也复錄近罗江黄氏谱家规七章以为规曰提纲曰伦纪曰祖先曰宗族曰持身曰亲则曰附则皆吾族人鞭撻身心之刑具奚帝吾族父老自立科条懔然予以难犯也训以遵其必如此规以戒其勿如此夫而后吾族子弟可羣趋于大中至正之途矣虽然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合不从是又在为族正者矩步绳趋先有以自端其范也作家約志第六

孝友篇

天下无不是底父母世间最难得者兄弟 竭力以事父母为孝耽乐以和兄弟为友 孝字从顺字做起顺字从养字做起养字从爱字做起友字从公字做起公字从让字做起让字从忍字做起 纵欲成恶陷亲于不义罪乃滔天释过盖愆敬亲而不违志在干蛊 骨肉间动辄而为仇雠伤心已极手足情遇事则分人已急虽何依 不孝之子每逃国法而遭天谴不友之人恒招悍以生逆子 事贫贱之父母比不得富贵之父母衣食须另加丰厚事老病之父母比不得强健之父母侍奉必格外殷勤 处分门别户之兄弟与同居共产之兄弟声气母两样应求处同父母异母之兄弟与同母异父之兄弟亲疏亦大有分别 父母有过谏之宜几父母有命趋之无诺 兄弟协力家道自兴兄弟私财争端渐起 以身事父母尤宜以妻子事父母然后父母心安 伯叔是前日之兄弟子侄是后日之兄弟可见兄弟谊笃 对父母而辨是非人类禽兽与兄弟而角胜心术豺狼 犬马皆能有义菽水可以承欢父母不在养品口体 姜家大被以同眠宋君灼艾而分痛兄弟要尽真情 兄弟同属父母所生爱敬兄弟卽以变敬父母兄弟既翕而父母有不安乐者乎

似续篇

教女初来教婴孩 初来之妇非约束则为厉阶婴孩之儿 不养正则人邪路 勿以其幼小而忽之幼小者成人之基础 也勿以其戏玩而怒之戏玩者习惯之自然也 教子不怕

不爱只怕不劳爱而不劳非受也为父不怕不严只怕不教严而不教非严也 父严而恩母慈而严其家必多佳子弟 子有贤愚不齐教有劝惩不一其人方为好父兄 贫穷多骄子只坐是姑息溺爱不教而善能有几人 富贵出豚儿莫不是淫佚骄奢食禄之家鲜克由礼 教前妻之子与嫡子防激切若激切易于失恩教后妻之子与庶子忌优容若优容流于偏爱

无子立继必亲亲同则以贤无所继则以服内之子兼祧或徇于妬妻悍妾应继不继弃亲抚疏甚且收养异姓以斬祀是之谓大不孝 继子必符世次世次均则准其年若父母年小而继子年大或年与其父母齐既乘天叙复乱宗祊甚且冒继不宗以紊宗谓之大不孝 继产不继嗣夺人财者人亦必夺其财 继嗣不继产不绝人后者天亦不绝其后 一子不出 继继子不兼祧兼祧生子先大宗而后小宗皆小宗则先本房 先立继而后生子本房无后者复其宗若所继者无子而本房绝则兼祧本房 宗子不可无后庶子亦宜承宗仁孝之心 所由系为准情以权其变执理以绝其争似续之理岂外是哉

刑于篇

齐家之道自夫妇始夫唱而妇随夫和而妇顺 不直指其过而专事优容不先斥其非而徒为暴戾不预防其专瓷挟制而许以才能皆不得谓之夫纲 欲妻之能妇道当以子道先之欲妻之能母道当以父道先之欲妻之和妯娌姊妹当以友道先之方算得有为夫主婚姻慎厥初嫁娶防非偶丑女或求佳婿终身之忧蠹子而得美妻家门之祸 丑妇是家珍

乞儿多福相嫌陋恶贫子女之罹殃不小乐天安命儿孙之获报良多 无子取妾经地义以妾为妻子散妻离 苛合为婚姻必无贤妇甚且破家霸占人妻女卽令生儿终当夭折 多金之妇必骄贵买女之钱不富 溺女之妻无子 虐媳之妇绝宗悍妇是魔王早宜整顿艳妻原祸水切莫推崇 枕上娇啼是巧妇制夫之具闺中主事乃居家败之田 妇人拜佛烧香不如为娼寡求神人入庙不如再醮 家有僧道往来人妖之种妇有女朋征遂淫孽之媒 教妻枕边教子堂前齐家之道于是乎在教聪明之子必逐一堤防教顽钝之子必多方开导

耕读乃人间正业不教以正业则为游民孝弟为万古常经不教以常经便为贼子 戒奢侈远邪佞是富家教子要义习劝苦远耻辱是贫家教子妙方 养子不教如养驴养女不教如养猪此语煞有道理 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斯言不少工夫 传曰君子不出家而成教于国至载其言之也

敬祖篇

祖宗者人之本根子孙其枝叶也本根不培则枝叶不沃祖宗不敬则子孙不昌 代祖宗出力贤者任事能者分劳 替祖宗作事富必多捐贫宜小助 造楼起屋祠宇勿顾遇庙烧香祀事不将银樽象箸祭器勿具问此事如何瞒得祖宗过 迁祖墓而卖公山售墓田而顾家口伐邱木而败邱塋看若辈还有几个儿孙否 宗庙之体贵尊严若作为是非场便是失体

子孙之祭贵恭敬若徒为铺鍝计不如废祭 前人寸土不可失墓地是也君子百世以为养墓祭是也 无福怪祖宗否气不求自己有福夸自己本事不记祖宗欺自己事小欺祖宗事大 敬前人引后人此是至理信阴阳讲风水未必可凭避水蚁无使土亲肤则可图富贵而谋己利则不可 分支强弱乃一时气数循环切不可怪祖宗不公庇荫家道兴衰皆偶尔命途顺逆何若是对祖宗而怨衰微 巧手段以吃祖吃宗即是吃子吃孙报应照然不爽遇祖宗事而告艰苦算得不贤不肖男儿何不自强 应兴之祭兴而废厚积之公积而分此谓盗贼之尤 读书而嘉钻营入庙而恶奔走乃是衣冠之蠹 春秋佳日祭扫必亲山水方隅修培必力 傅曰葛藟犹能庇其本根人本乎祖奈何不敬

睦族篇

聚父子兄弟而有家聚家而有族 一族之人源于一祖祖缘所结散于万殊 能任一族之事而一族赖之不可托为清高 能成一族之事而一族尊之何必自夸力量 处族之事以理平族之气以和服族之心以公聊族之势以礼勿因细故而怀仇憾之心勿乘危困而有乐祸之心勿忌富贵而起嫉妬之心勿压贫窭而生鄙薄之心 尊长之前多狂妄少小之前多凌虐愚层懦之前多强梁丧先人积累 尊尊而尊无自亢贤贤而贤无自骄老老而老无自傲做到安分工夫 积公兴义而望其报在子孙意之不诚不独子孙折福且族人亦不感情 争势逞雄而役其劳于族众量之过浅不独族众切齿其子孙亦无好样 我房衰而彼房

盛总是一族之光盛莫恃强要自家培植 我房盛而彼房衰抑为一家之缺衰莫自弃要大家扶持 无是非之寡而故挑之有解散之力而故吝之以不近人情之直而摘人必謾之奸以必不可为之事而犯难忍之恕不惟无益而祸 随之 有不肖子弟教之不听董之以威有不贤妇女劝之不良绳之以法 于远族尤当亲爱诸事切戒苛求于他姓且要和平遇事休夸族势 引非类而贱同类灭门之祸攀疏房而弃亲房累世之忧 亲莫亲于族类何忍自离大莫大于族纲乌能自外 百年不散的家庭千年离不了故园平时讲得宜让宜仁临事方免相争相角同室操戈岂不获罪祖宗贻误子孙哉

勤业篇

士农工商古今正业 无正业不能栖身务正业且能学好 姚氏家训曰人须各务一职业第一品格是读书第一本等是务农外此为工为商皆可以治生惟游手放闲便要走到非僻处斯言虽近乃治生之要着也 执一业亦可致富若心太大而力量不足势必一无所成守一业必须求精若心太麤而学术不专势必一无所得 农不管田以外事工不管艺以外事商贾不管店以外事虽无大好处总免得饥寒 农勤则收获多几分工勤则名誉好几分商贾勤则利息厚几分可是吃苦家终落得平稳 皇天不负苦心人做得有来还是有世上几多游荡子到了无时始觉无 四民无必贵必贱之分四业有劳力劳心之别 读书无成必是和事先生学作地方鬼种田不力必变无聊花子流为强盗头 世间诸事莫弄手脚惟手

艺更不可弄手脚世间诸事莫糊涂惟买卖更不可糊涂欲一家气象好总要男耕女织欲子孙气象好切莫打牌赌钱

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谁是生成无赖子 世间无旷土天下无闲人何苦甘为乞丐儿 趁早回头未必再无好处大家努力方算个男儿 为优充役以求富必不富祇玷家声入匪为盗以医贫匪特贫终遭惨祸此理人非不知但坐不改须将优役削其谱匪盜置之法微惩除奸恶保全善良是亦族人劝业之意也

励学篇

家务不论贫富子弟不论贤愚非读书不能明理 志向不论大小术业不论浅深非读书步能成功 下死工夫日知其所亡月无忘其所能 读有用书穷则独善其身进则兼善天下书不从论孟读学不从程朱起是走的冤枉路 闲居不为不善同行择善而从便造到大脚色 明孝弟之本是大事功而功名不在其内体圣之心是真学问而文字当在其末 范文正以天下为己任平生优乐关怀陶靖节好读书不求甚解会意欣然忘食 工夫不可欲速又不可间断欲速必做潦草工夫间断必无纯熟工夫是学人绝大病根 见理不可自是又不可无定见自是不能虚心受教无定见必为邪说所淆此学人一生通患 穷经之理能使人心细觉史之事能使人识广若读经不求圣贤言语古今名物至当不易之处而但寻章句以为通晓读史不求利弊兴衰沿革损益孰得与失之由而但记故事以资谈助何能体会得

道理是谓皮肤之学 不化气质只坐自守太过不脱俗气只坐趋时太过勿畏难而趋易勿忽近而图远勿舍本而图未勿厌旧而喜新则进境无已以驳离不纯为才以浮游无主为博以偏僻自用为新以迂拘不化为正乃终身之忧 道交心性交皆学之辅助以势力征逐相高不惟无益而且有害 医家阴阳家虽学之不馀绪亦人生性命所关其术不精招祸不小当先生虚华岁月自己未必用功教子弟楷灭为师可见无学 少年轻进不如大器晚成学古人官当知开卷有益

安贫篇

一族之人贫者十有八九此盈虚之数宜然十百年中由一家分作数家由数家分作数十家至百千家必欲家家无空乏祖宗那得许多遗业子孙那得许多兼并对兄弟妻子忧愁愤闹只是怨贫怨贫仍贫徒惹自家烦恼何如大家耐些劳苦得过且过到消受得一门和气 有人则一家与我贫无人又谁个与我富是贫者退步想法 贪财救贫贪是个贫字在他贪心贪不到无人处 贫要本分人都解是就贫处贫的道理却不解是转贫为富的道理 骗人之债夺人之财窮人之物寻人事端乘人危占人便宜耗人蓄藏破人家产是贫人的本事到同归于尽时彼放债有钱家纵不如何还有贫字恐贫者尚救不得个贫地谚云越奸越巧越贫穷奸巧原来天不容眼前道理人自不悟何哉 乡里亲属有富户纵不能周济贫乏

然佣工卖货耀穀送祖借贷移左何等方便必害他与我一样于我有何好处 周济贫乏富者不可无是事 贫者不可有是心 若有是心便养不起廉耻 薄责于己求多于人尤赖抵塞何补于贫者落得不安分的声名贫穷也无人叹惜 好穿好吃好事好欠账是致贫的病根能勤能苦能忍能还债是救贫的良药无田地佣作以食其力有家室纺织以养其耻 国课宜早完每见欠粮之户受尽拖延从未有欠得到头的夜不关门穷壮胆穷人胆大却是一病盖昔之贫者妨其谄今之贫者妨其骄卽此是人心风俗厚薄之殊也

保富篇

巨富之家族中无有不过是中人之产或席先业或自起家其野有馀田仓有馀穀家有馀钱者虽所馀不多要是族中富户在族人莫不属望保全他还须自家谋个久远谚云衣足礼养兴礼义二字便括尽保富道理 欲知礼义第一要送子弟读书凡起家多是农工商之人虽不读书必阅历艰难辛苦有些本事方是致富器度若其子弟不读书既不经艰苦又不晓大义茗图衣食试思富称财主者谓其为财之主当用则万金不惜不当用则一介不与苟图衣食之人只算是财奴如何作得财主 富家子弟有资质愚鲁不能读书者卽宜教之操作勤俭持家或别习一业切不可以读书名色误他终身甚且游荡淫侈无所畏忌败家破产可立见之 刻薄止是贪财淫侈乃为浪费有贪财之父必有浪费之儿其报最速且惨何

如忠厚勤俭到耐得久长 培植祖宗周恤亲党尊重斯文成就义举行方便事救急难人勿强其力所难及只尽其力所能为富者为子孙计无过于此世间贫富何常断无有富而不贫之理 但今子孙以后完得寒素家风总是富家的好结果 俭是持家良法要与吝有别若一毫不拔岂复是俭今人每谓我无求于人人何干我曾不思富为怨之府人皆饥寒已独温饱是人情所最不能平的而又盘剥重利大称小斗肥进瘦进高抬时价谋占基产欺弄愚懦以激之一旦事发安得不羣起而攻 小事不能忍大事不能成饵好利之徒以为心腹结不正之党以为爪牙皆富者致贫之由当时不知日后果乃见 借贷移左固通财之义当因事制宜若资人争讼之需及无益之费尽可不必 富要饶人不是作不欺人看富者何可欺人只是与人有争胜之心便是不饶人了须要遇事自居退让稍可过场处即宜止步并非畏人求人之谓我自尽其分所当然以厚待人以理自守不犯法不欺心于人何畏何求苦分外逢迎奔竞便不正大持家待人磊落光明井然有法即是礼义家非故意粉饰门面装成大家举止也近日富人徒讲格式鄙憎其不本色士大夫仕宦归家且不可有官气奈何以田舍翁而有此哉

正俗篇

风俗之偷由来渐矣或习于旧而流极不堪言或忽于微而败坏不可制或狃于常而是非不可辨如此而不极力挽回不免移人日甚 人情之薄尚忍言哉富有竟奢华而不顾礼

义贫者追饥寒而不讲廉耻悍者逞本事而不存忠厚如此而不大家整顿将来流弊无穷
冠昏丧祭称家之有无毋太过而溢于奢毋不及而失于吝 得失穷通亦天道之循环正其
谊勿谋其利明其道勿计其功 宴贺救穷大为陋习强横卡卖总是颓风 陵弱欺孤人心奚
在欠租霸佃天理何存 女儿走脚皆闺训不早之愆妇人轻生由母教不先之过为父兄藉
此争论藉此拆闹甚至藉此图索真是不情不理 宗人娶宗妇宗女适宗人非礼之事兄死
妻其嫂弟死纳其妻禽兽之行为族人者为之粉饰为之玉成甚或为之居奇真是可耻可叹
造谣捏帖起咒请神恣其所为人或不知而天不能恕 爱结盟兄好拜干父厚其所薄已虽
无害而家必遭殃 演唱花鼓做到魂交色授摇荡人心其害甚于赌博 诱人赌博败至弃子
抛妻浪费家产其害甚于强盗 鬪很争雄强牵强决乃近曰刁悍之尤 阴谋 作暗助暗唆
为地方害人之鬼 居丧不哀而徒行香放炮供佛散花摆饰虚文是为不孝 逢场作戏每
聚父子兄弟妇人女子放浪形骸可谓无耻 伤风败俗多由地痞出头地暗天荒无怪小人
得志有心世道者调停驾驭以补救于万一庶上可以对祖宗下可以启来哲

家规 錄湘阴罗江黃氏譜家規七章

第一章 总纲

第一条 本家规以整顿全族安宁维持全族风化为宗旨

第二条 本族公举族长一人每门公举族正一人评议一人族长由全族选择之族正评议由各门选举之

第三条 族长族正须品行端方素孚众望者方许举充评议须举明白事理者

第四条 族长族正既负维持整顿之责必予以议决裁判之权评议须发挥事理批评得失以决从违并不得偏听徇私致滋波折倘族长等不见信用时族众自可提议但须全族一致方许撤换

第五条 凡议事以多数赞成为主不得由一二人操纵

第六条 凡族中发生轇轕由事主先期报明族众邀请族长族正等到会理处之

第七条 倘发生轇轕时事主不报明全族邀请族长族正理处辄自兴讼以逞私意者由族长族正公同处罚之

第八条 凡举发违犯家规者赏其罚金十成之三但须确有证据不得任意挟嫌

第九条 凡有违犯家规者本房亲属须先举发之倘扶同徇隐一经查实定予以相当之罚

第十条 违犯家规由族长族正察情节之轻重秉公予以相当处罚刁抗者由族长族正会同族众呈官究惩之

第二章 分目 伦纪

第十一條 恂逆父母者 不顧父母供養者 兄弟推諉致父母供養有缺者 听悍妻言薄待父母者 不敬翁姑者 居喪嫁娶者 居喪宴樂者

第十二條 兄弟斗狠者 兄弟有難不援助者 引他人貽害同氣者 兄收弟妇弟納兄妻者

第十三條 子女不教任其非為者 收養異姓冒作亲生以亂宗者 轻弃子女及溺杀女嬰者 虐待童媳者 凌虐子媳不給衣服飲食者

第十四條 贪恋外色不和其室者 纵容妻室与人通奸者 招夫养子混寧宗支者 无故强嫁生妻者 不论亲疏因財产而争继者 无子听妻妄言而忍心不立继者

第三者祖先

第十一条 盜葬祖墓封葬之山者 勒令限期迁葬从重处罚 变卖祀田致祭祀不举者 盗卖盜买墓山田地者 盗伐祖坟树木者 开挖祖坟山者

第十六条 毁敗祠堂阴阳者 堆积杂物于祠堂者 与祭祠中而使酒橫闹者 议事祠中而发生意见致相辱罵冲突者

第四章 宗族

第十七条 同姓为婚者 宗人娶宗妇者 恃强凌弱以众暴寡者 离间他人骨肉者 勾引异姓为害宗族者 侵吞公欵祀欵查有实扰者 诈取族人財物者

第五章 持身

第十八条 游惰不务正业者 淫荡破产者 甘习优伶者 酗酒行凶者 贪吸鸦片者 窃盗为匪者 惯习牌赌者 轻生尤赖者

第六章 杂则

第十九 款血纠众以强暴脅迫人者 演唱花鼓者 窝藏盗匪者 诱赌抽头者 私宰耕牛者 强牵强掘者 倡众抗租者 妖言惑众者 人命帮恶者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条 本规条錄于家训后倘有不遵家训者得以家规处治之

第二十一条 本规条自散给族谱之日施行之

按家约志而不予族周知亦具文焉耳须仿王孟箕讲宗约期会款式行之吾族历有家纲会屡年于三月三日举行须于是日 举行干一人洒扫会场摆列讲案坐席如今学校教室各族人照班辈序齿分坐举约讲一人 以现充初级小学 校教员当之 将家约志中家训家规逐一宣讲再三讲解务使意义了然无一模糊处以便各族人归去家谕户晓共相警惕而趋于正执焉又家约志宣读讲解有年各族人咸熟悉则可举考经小学五种遗规产将国家律法及孝顺事实太上感应篇善恶果报之类每会讲几条以为家约之一人助云